

正 本

檔 號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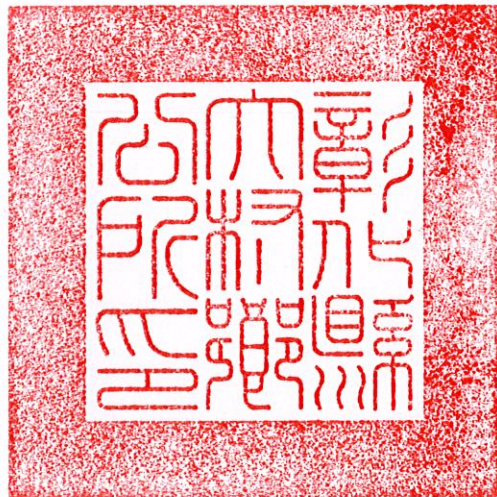
保存年限：

彰化縣大村鄉公所 令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3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彰大鄉社字第1120004183號

附件：修正「彰化縣大村鄉投保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」部分修文對照文



修正「彰化縣大村鄉投保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」部分條文。

附修正「彰化縣大村鄉投保鄉民團體傷害保險自治條例」部分修文對照文。

鄉長賴志銘